

附件 2

遴选评审方式

项目均采用“综合评分”方式评审。具体评分方式如下：

<p>一、商务部分(20分)</p> <p>1.业绩(14分)：与协作任务相关的业绩，每项业绩3分。 业绩同时满足如下要求：(1) <u>2021年1月到2023年12月</u>承担并完成的；(2)与甲方签订的合同复印件(至少应包含首页、签字页、经费页，以及任务内容的页)或行政部门任务书等文件材料，并提供甲方的验收意见或甲方盖章确认的工作完成证明(<u>未提供合同复印件或行政部门任务书、验收意见或甲方工作完成证明的业绩，视为无效</u>)。</p> <p>对于研究类外协任务，与外协任务相关的专著和论文等(专著和论文作者应为项目组成员；论文，需提供刊物封面、目录及论文全文，专著需提供专著封面、目录及版权页)，要求为 <u>2021年1月到2023年12月</u>发表或出版的，每项2分，不超过6分。</p> <p>上述两项，总分不超过14分。</p> <p>2.项目组结构及成员(4分)：项目组人员专业结构及技术职称高中低比例是否合理，管理和技术人员比例是否协调(0~4分)。</p> <p>3.保障措施(2分)：保障措施是否具体，主要装备是否符合本项目要求，能否满足项目顺利开展，是否有完善的成果质量控制体系和资料管理、保密等制度(0~2分)</p>
<p>二、技术部分(70分)</p> <p>1.项目任务目标理解(8分)：对项目任务、目标理解是否准确。(0~8分)</p>

2.技术路线、技术方法 (23分): 技术路线是否清晰、可行, 科学合理, 作业流程是否正确/详细, 是否有技术路线图(框架图); 技术方法是否科学、合理, 是否能够保障项目任务实施和目标实现。(0~23分)

3.实施方案 (23分): 阶段安排、时间进度以及各阶段内的主要工作目标, 拟完成的工作任务, 阶段成果等是否合理, 是否具有可操作性。(0~23分)

4.预期成果 (10分): 描述是否清晰、合理、齐全详尽, 成果文件格式、文件组织表述等内容是否清楚、合理。(0~10分)

5.承诺及后期服务 (4分): 有无数据、成果保密、版权等承诺、有无工作期限及后续工作承诺等。(0~4分)

6.其他 (2分): 是否有益于本项目在技术、质量、进度、经费或管理等方面进行改进的措施, 是否有独到且合理、可行、便于推广的建议与措施。(0~2分)

三、报价及测算部分 (10分)

报价及测算分 (10分): 报价及测算是否合理、合规、科学、完整, 0~10分, 其中0~5分为主观分, 0~5分为客观分。具备承担项目能力的外协单位的最低报价为客观分遴选基准价, 其价格客观分为满分, 其他候选外协单位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: $\text{客观分} = (\text{客观分遴选基准价} / \text{报价}) \times 5\% \times 100$ 。报价及测算部分最终得分由主客观分相加得出。

说明: 报价低于预算金额的80%的参与遴选单位资格作废。